

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 综合授信额度及产权抵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在 2024 年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.6 亿元的授信额度，公司拟以名下上海市松江区新格路 67 号房屋产权同时作为抵押，并公司前三大股东撒世强、王堃、闫培祥自愿为上述借款业务无偿提供担保。具体贷款额度、贷款利率、贷款期限、贷款担保方式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产权抵押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申请授信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增加公司经营实力，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纬而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6日